

债券代码：2180208.IB、152900.SH
债券代码：2380018.IB、184689.SH

债券简称：21 利辛债
债券简称：23 利辛专项 01、23 利辛 01

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YUAN SECURITIES CO.,LTD.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 18 号)

2024 年 6 月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作为 2021 年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1 利辛债”）以及 2023 年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品种一)（以下简称“23 利辛 01”）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改委有关规定，对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公开信息披露的相关文件及发行人向国元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元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元证券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2月2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拾亿元

法定代表人：刘富修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安徽省亳州市利辛县城关镇前进路18号

经营范围：城乡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市政公用设施投资建设、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投资项目管理；农产品购销；交通投资；水务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21利辛债”基本要素

1、债券名称：2021年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1利辛债”）。

2、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

3、债券品种的期限：本次债券为7年期。

4、债券利率：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发行利率为4.87%，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

5、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21年7月21日起至2028年7月21日止。

6、还本付息方式：本次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

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次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7、担保方式：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三、“23 利辛 01”基本要素

1、债券名称：2023 年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品种一)（以下简称“23 利辛 01”）。

2、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

3、债券品种的期限：本次债券为 7 年期。

4、债券利率：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发行利率为 4.58%，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

5、计息期限：本次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 2023 年 2 月 24 日起至 2030 年 2 月 24 日止。

6、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

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次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7、担保方式：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四、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2021 年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21 利辛债”，证券代码为 2180208. IB；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在上交所上市流通，简称“21 利辛债”，证券代码为 152900. SH。

2023 年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品种一)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23 利辛专项 01”，证券代码为 2380018. IB；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在上交所上市流通，简称“23 利辛 01”，证券代码为 184689. SH。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21 利辛债”募集说明书，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6 亿元人民币，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利辛县尚居四季绿城项目的建设。发行人已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使用。利辛县尚居四季绿城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正在办理竣工决算，已实现部分收益。

根据“23 利辛 01”募集说明书，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9 亿元人民币，其中 4.80 亿元用于亳州市利辛县智慧电商物流产业园建设工程项目，4.2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发行人已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使用。亳州市利辛县智慧电商物流产业园建设工程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开始实现收益。

（三）本息兑付情况

“21 利辛债”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计息期限为自 2021 年 7 月 21 日起至 2028 年 7 月 21 日止，2021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7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目前发行人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23 利辛 01”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计息期限为自 2023 年 2 月 24 日起至 2030 年 2 月 24 日止，2024 年至 2030 年每年的 3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目前发行人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四）信息披露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付息公告、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度半年度报告、跟踪评级报告、临时公告及债权代理事务报告等相关信息。

五、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 2023 年年报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4）第 020806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23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资产总额（亿元）	277.70	262.17
负债总额（亿元）	170.47	155.91
所有者权益（亿元）	107.24	106.27
流动资产/总资产	61.54%	59.30%
非流动资产/总资产	38.46%	40.70%
流动负债/总负债	36.09%	31.85%
非流动负债/总负债	63.91%	68.15%
流动比率（倍） ¹	2.78	3.13
速动比率（倍） ²	1.38	1.76
资产负债率 ³	61.38%	59.47%

资料来源：2023年审计报告和2022年审计报告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4、合计数存在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的尾差所致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从资产结构来看，2023 年和 2022 年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1.54%和 59.30%；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8.46%和 40.70%，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结构较均衡。发行人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组成。公司 2023 年末相较于 2022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 36.31%，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较

多所致；公司应收账款较上年减少 36.85%，主要系报告期收回部分工程代建款所致；公司预付款项 2023 年比 2022 年减少 31.56%，主要系报告期发行人预付工程款减少较多所致；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较上年增加 113.19%，主要系报告期发行人将部分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增加 56.12%，主要系报告期发行人新增部分工程建设项目所致；公司无形资产较上年减少 71.46%，主要系报告期发行人将部分无形资产调整到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从负债结构来看，2023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61.51 亿元和 49.66 亿元。2023 年末及 2022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51,898.98 万元和 64,414.13 万元，2023 年较 2022 年减少 19.43%，主要系偿还到期借款所致；2023 年末及 2022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02,839.47 和 147,854.99 元，2023 年较 2022 年增加 104.82%，主要系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较多所致；其他流动负债 2023 年比 2022 年减少 27.66%，主要系待转增值税减少所致；应付债券 2023 年比 2022 年减少 18.43%，主要系部分应付债券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2023 年末及 2022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24,926.82 万元和 64,874.13 万元，2023 年较上年减少 61.58%，主要系发行人偿还部分融资租赁款及部分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公司 2023 年末和 2022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2.78、3.13，速动比率分别为 1.38、1.76，公司的短期偿债指标正常，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3、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从财务杠杆来看，公司 2023 年末和 2022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38%、59.47%，资产负债率处于正常水平。

总体来看，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合理，资产负债率虽略有上升但仍保持在合理水平，整体偿债能力较强。此外，公司直接和间接融资渠道畅通，综合融资能力良好，且未发生过逾期不能偿还银行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情况，能够支撑各项债务的按时足额偿还，亦能够满足公司未来持续经营的需要。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分析

财务指标（万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58,108.37	161,933.30
营业成本	188,630.01	189,063.70
利润总额	17,904.89	20,359.58
净利润	14,513.00	14,67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63.90	-96,469.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92.87	-52,28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91.82	65,238.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662.84	-83,514.49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2023 年及 2022 年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158,108.37 万元、161,933.30 万元，2023 年较 2022 年减少 2.36%，公司业务规模保持稳定；2023 年及 2022 年净利润分别为 14,513.00 万元、14,677.98 万元，2023 年较 2022 年减少 1.12%，公司净利润规模保持稳定。

从经营活动来看，2023 年及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263.90 万元、-96,469.05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销售商品、接受劳务受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所致；从投资活动来看，2023 年及 2022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492.87 万元、-52,283.52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有所减少所致；从筹资活动来看，2023 年及 2022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5,891.82 万元和 65,238.08 万元，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有所减少所致。

从整体现金流量情况来看，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较上年有所改善，同时又能够凭借自身良好的信用资质以及股东和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取得充足的外部资金，用来支撑各项业务的开展。总体来看，发行人现金流情况较好。

六、增信措施最新情况

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上述债券增信措施未发生变动。

七、总结

综上所述，发行人资产规模较大，总体财务状况较为稳健，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偿债能力保持稳定。

（以下无正文）

（以上无正文，为《利辛县城乡发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